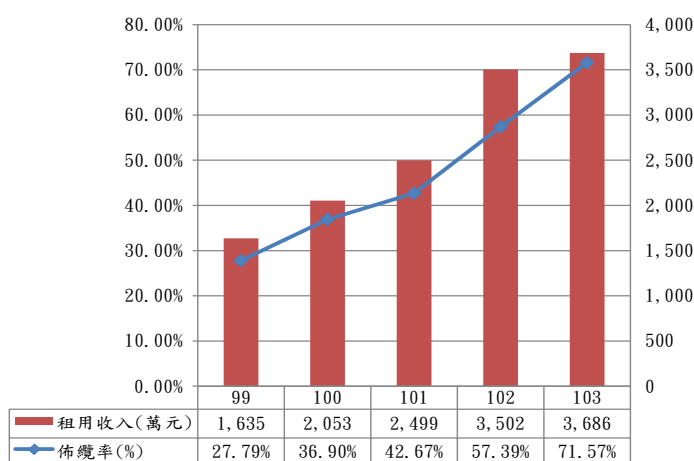


高雄市政府辦理寬頻管道建置計畫，管道低度使用，經審計機關促請研謀改善，該府業已逐年改善佈纜率並增加租用收入，彰顯寬頻管道成效

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（以下簡稱高雄市審計處）查核發現，高雄市政府（含原高雄縣政府）民國(下同)99 年辦理寬頻管道建置計畫效益欠佳，寬頻管道之佈纜率偏低，處於低度使用狀態，經函請研謀改善後，佈纜率及寬頻管道租用收入逐年增加，有效提升寬頻管道建置計畫效益，增裕市庫收入。

高雄市政府建置寬頻管道，供業者租賃鋪設纜線，俾加速光纖到府建設，達成資訊化社會之目標，經高雄市審計處查核發現，該府寬頻管道「已佈設纜線總長度」占「各業者簽署需求同意書合計總長度」之比率僅為 27.79%，佈纜率偏低，寬頻管道建置工作效益欠佳，經函請該府研謀改善。

嗣經高雄市審計處追蹤高雄市政府改善結果，該府已自 100 年度起每季邀集業者召開管線協調會議，督促依承諾及計畫期程佈設纜線，以期改善寬頻管道低度使用之情形。經統計高雄市寬頻佈纜率已由 99 年之 27.79%，逐年提升至 103 年 8 月之 71.57%，有效提升寬頻管道建置效益；另各年度寬頻管道佈設纜線租用收入亦由 99 年之 1,635 萬餘元，逐年提升至 103 年 8 月之 3,686 萬餘元，較 99 年增加 2,051 萬餘元，增幅達 125%，增裕市庫收入。



高雄市寬頻管道佈纜率與租用收入統計圖
(整理自高雄市政府提供資料)



高雄市寬頻管道佈纜情形
(取自高雄市政府網站)